**2021下半年东北大学实践环节报名及答辩时间安排**

 参加东北大学主考的自考专业实践环节考核的报名时间定在2021年9月15日至17日，请助学单位在规定时间内将参加答辩的考生和参加实验考试的考生信息(电子版)报给东北大学自考办刘老师，可以通过QQ邮箱或QQ直接传送。我们将根据参加答辩的报名考生安排答辩，没有报名答辩的考生不予安排答辩。实验考试请各助学单位严格实验教学管理，形成实验报告在10月9日至15日期间集中报给自考办刘老师，实验报告和成绩单必须对应一起报来,实践环节交费统一刷卡或通过学校账号汇款，不收现金。

 自考答辩的预定时间在10月9日到15日，答辩形式到校面试，具体答辩时间安排将在9月26日后在继续教育学院网站和东大自考工作群公布。

 疫情状态下到校参加答辩的考生和带队老师必须满足下面要求才可以进入校园参加答辩：1、通信大数据行程卡；2辽事通健康码；3、测量体温合格。

 答辩形式和答辩时间如有变动另行通知，请助学单位注意东北大学信息发布。

**特别提醒：**答辩开高等教育学费（备注答辩费）中央非税收人统一票据。

 实验报告审核开非学历教育服务培训费增值税普通发票 （需要报销发票的要写明单位全称和税号及汇款人姓名和手机号码）。

 汇款人要将手机号码标注以便接收电子版收据。

 汇款后必须截图或拍照汇款单传给刘老师。

 汇款要写明助学单位和汇款明目（既自考答辩费或自考实验考核费）。

 例如：高明自考汇款8人自考答辩费，汇款人手机号码 138981\*\*\*\*\*6 。

东北大学继续教育学院自考办

2021年9月6日